

航道通告

北江航道通告〔2023〕7号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北江清远枢纽等 六座船闸恢复通航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北江水位回落至警戒水位以下，北江清远枢纽一线船闸、清远枢纽二线船闸、飞来峡枢纽一线船闸、飞来峡枢纽二线船闸、飞来峡枢纽三线船闸、白石窑枢纽二线船闸等恢复通航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船闸名称

清远枢纽一线船闸、清远枢纽二线船闸、飞来峡枢纽一线船闸、飞来峡枢纽二三线船闸、白石窑枢纽二线船闸。

二、船闸运行管理单位

船闸运行管理单位分别是：清远粤华电力有限公司、清远航标与测绘所、广东粤海飞来峡水力发电有限公司、阳山航标与测绘所、英德航标与测绘所。

三、恢复通航时间

2023年4月7日10时起。

四、联系电话

北江船闸集控中心: 0763-5200287。

上述各项, 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, 注意识别, 谨慎驾驶, 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
2023年4月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清远市交通运输局、清远海事局。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4月7日印发
